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

董事變更

董事職務變更

董事會委員會委員變更

授權代表委任

高級管理人員變更

董事會謹此公佈，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

- (i) 由於年齡的原因，沈曉初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和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
- (ii) 冷偉青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和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
- (iii) 姚嘉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和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
- (iv) 張芊先生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以及本公司授權代表；
- (v) 因工作調動關係，舒東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 (vi) 因工作調動關係，楊秋華先生和朱大治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職務，同日，樓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行政總裁。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如下變動：

沈曉初先生（「沈先生」）的辭任

由於年齡的原因，沈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和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之職務，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沈先生確認其與本公司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沈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表示由衷的感謝。

冷偉青女士（「冷女士」）的委任

冷女士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和執行委員會主席。

冷女士之簡歷

冷女士，56歲，為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上海上實（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冷女士擁有教育學學士、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獲授正高級經濟師。彼曾任上海市國資委領導人員管理處副處長、處長、上海電氣（集團）總公司副總裁、上海市委組織部部務委員、企業幹部處處長、上海市委組織部副部長、上海市機構編制委員會辦公室主任、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首席執行官等職，在企業公司治理、經營管理及人力資源管理等方面擁有多年豐富經驗。冷女士現為第十四屆全國政協委員、香港中國企業協會名譽會長。冷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八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期間，曾任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市場上市（股份代號：2727），其A股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A股市場上市）執行董事、董事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冷女士(i)過去及現在並無在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ii)沒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和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冷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亦無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指之本公司或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冷女士與本公司訂有董事服務協議。根據協議，冷女士將不從本公司領取薪酬。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冷女士的任期至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或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較早舉行的下一次股東大會（如有）為止，並符合資格在該會上接受股東重選為董事。其後，冷女士將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它與冷女士委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其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對冷女士到任表示熱烈歡迎。

姚嘉勇先生（「姚先生」）的委任

姚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和執行委員會委員。

姚先生之簡歷

姚先生，57歲，為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上實集團」）執行董事、上海上實（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工會主席。姚先生擁有醫學學士和軍事學碩士學位。彼曾在第二軍醫大學擔任多個管理職務，並曾任上海市金融工委辦公室副主任、主任，上海市金融工委副巡視員，上海市金融辦秘書長，上實集團董事、監事，上海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等職，在醫藥及金融領域積豐富經驗。姚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至二零二四年三月期間，曾任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股份於聯交所主板市場上市（股份代號：2607），其A股股份於上交所上市）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姚先生(i)過去及現在並無在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ii)沒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和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姚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或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姚先生與本公司訂有董事服務協議。根據協議，姚先生將不從本公司領取薪酬。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姚先生的任期至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或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較早舉行的下一次股東大會（如有）為止，並符合資格在該會上接受股東重選為董事。其後，姚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它與姚先生委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其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對姚先生到任表示熱烈歡迎。

張芊先生（「張先生」）職務變更

張先生，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彼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張先生之簡歷

張先生，50歲，為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財務總監、上海上實（集團）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上海星河數碼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上海上實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實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董事長，以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張先生擁有經濟學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職稱高級經濟師。彼曾任申能（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申能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等職。張先生現為上海市青年企業家協會、上海市企業聯合會副會長及香港中國企業協會執行會董。彼在財務及企業管理方面積豐富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i)過去及現在並無在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ii)沒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和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或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薪酬乃參照公司經營業績、市場薪酬水平、董事付出的時間及董事職責等因素而釐定。張先生與本公司訂有董事服務協議，而其薪酬架構乃按照基本年薪856,416港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予以審訂），加上積效年薪及激勵收入之方案釐定發放。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它與張先生職務變更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其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授權代表的委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張芊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舒東先生（「舒先生」）的辭任

因工作調動關係，舒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舒先生確認其與本公司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因辭任的原因，舒先生將不會於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為董事。因此，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重選舒東先生為董事之第3(ii)項普通決議案不再適用，其將不

會於 2024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詳情將載於 2024 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補充通函。2024 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補充通函將儘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舒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貢獻表示由衷的感謝。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楊秋華先生（「楊先生」）的辭任

楊先生，現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由於工作調動關係，彼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職務。

朱大治先生（「朱先生」）的辭任

朱先生，現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由於工作調動關係，彼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職務。

樓軍先生（「樓先生」）的委任

樓先生，52歲，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行政總裁。彼為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上實集團」）副總裁、董事會秘書及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及上海上實（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彼同時為南洋兄弟煙草股份有限公司、永發印務有限公司及南洋酒店（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及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樓先生擁有法學學士學位。彼曾任職上海市政府外事辦公室（上海市政府港澳事務辦公室）綜合處副處長、上海市人大常委會辦公廳綜合督辦處處長、上實集團行政辦公室副總經理、總經理及上實集團董事等職。樓先生現為上海市安全生產協會副會長及上海國有企業公司治理協會副會長。在行政及企業管理方面積豐富經驗。

董事會對楊先生和朱先生任副行政總裁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貢獻表示由衷的感謝，並對樓先生到任副行政總裁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富熙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冷偉青女士、姚嘉勇先生及張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家璋先生、梁伯韜先生及袁天凡先生